

湖南省教育厅

湘教通〔2025〕23号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每天开设一节体育课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体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部署，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践行健康第一教育理念，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决定在全省推行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每天开设一节体育课。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自2025年春季学期开始，全省义务教育阶段公办、民办学校所有班级每天开设一节体育课，保障学生每天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低于2小时，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缓解压力、预防近视，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

二、主要任务

（一）开齐开足上好体育课程。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要按照义

务教育课程方案要求，开齐开足上好 1—2 年级每周 4 节、3—9 年级每周 3 节的体育与健康课程。按照作业管理要求，加强体育家庭作业设计，鼓励家庭制定学生课后和节假日体育活动时间计划。

（二）确保每班每天一节体育课。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所有班级在没有体育与健康课程的当天，要充分挖掘校本课程等课时资源或在课后服务时段增加一节体育活动课，时间不少于 40 分钟。增加的体育活动课要编入课表，公布在教室，且不得占用 15 分钟课间和每天上午已经安排的 30 分钟体育大课间时间。严禁削减体育课时，严禁其他学科及活动以任何理由挤占体育课时。

（三）合理编排体育活动课内容。要根据学生年龄特点和身心发展规律，围绕体育课程目标和运动项目特点，精选教学素材，丰富体育活动教学资源，制定学期体育活动课实施方案。体育教研组要认真设计每周活动内容，充分考虑区域、天气、师资和学生实际情况，结合学校体育特色项目、体质健康测试项目、体育游戏、运动会、体育节或班级联赛项目、学生军训等开展集中或分项学练，重点发展学生跑、跳、投等基本运动技能和球类、游泳等专项运动技能。支持和鼓励学校结合实际开发形式多样、符合学生成长特点的特色体育课程和特色体育项目。

（四）提高体育课开设质量。各地各校要深化体育课程教学改革，运用学生运动能力测评国家标准指导体育教学实践，提升学校体育教学规范化水平。要聚焦“教会、勤练、常赛”，逐步完善“体育与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专项运动技能”学校体育教学模式，深化“教—练—赛—评”四位一体的学校体育改革。要注重

运动技能学习和实践练习，保证体育课合理的运动负荷和练习密度，教会学生科学锻炼和健康知识，掌握 2 项终身受用的体育运动技能。体育课应以室外为主。体育课程要严格按照课程标准授课，体育活动课要不断丰富形式和内容，发挥好学生的主体作用，提高趣味性和吸引力。建立每天一节体育课的考勤制度，规范考勤记录，严禁体育课上进行与体育课堂内容无关行为，切实提高体育课教学质量。要积极培育学校体育文化，通过设立体育“荣誉榜”“纪录榜”等多种形式，鼓励学生勇于超越自我，激发参加体育锻炼和体育比赛的热情。因天气等原因影响室外体育课正常开展的，要充分利用教室、室内场馆、功能室、学校架空层等场地开展体育课教学活动，优先确保学生当天的体育活动需求。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和学校积极探索“AI+体育”等模式，利用数字化技术赋能体育教育教学。

（五）统筹安排体育课师资。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科学统筹调配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编制和工作岗位，加强学校体育师资配备和培训，着力解决因体育课时增加而导致的体育教师配备不足问题。按照不高于班师比小学 5:1、初中 6:1、高中阶段 8:1 的标准配备体育专任教师。学校要通过培训全科教师、购买特色课程服务、加强新教师岗前培训和安排高校体育教育专业学生实习开展辅助教学、返聘优秀退休体育教师、引进优秀退役运动员和教练员担任（兼任）体育教师等方式，充实学校体育课师资力量。学校增设的体育活动课，根据活动内容可以合班或以年级为单位集体进行。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管理。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合理统筹规划，指导辖区内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一校一策”制定每天一节体育课实施方案。坚决杜绝形式主义，避免出现为实现每天一节体育课而拼课时、凑师资、重形式、轻质量的现象发生。

（二）加强条件保障。各地要加强区域内学校体育场地规划和改扩建工作，提高学校生均体育活动场地面积，配足配齐各项体育设施设备，提升学校体育活动条件。学校要充分扩容挖潜体育活动空间，配置更新体育器材设备，拓展体育课教学和活动场地。鼓励通过走班选课、错时高效提高学校体育场地利用率，加强与周边学校、社区体育场馆、公共文体设施、体育俱乐部等合作共享，更好满足每天一节体育课活动需求。

（三）加强经费支持。各地各校要切实加强学校体育经费投入，将学校体育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足额保障。优化学校经费支出结构，重点保障每天一节体育课教学和学生体育活动经费。有条件的学校要设立体育活动更衣室、饮水间、训练房、风雨操场等体育课配套设施。要按规范建好学校卫生保健室，保障学生体育活动安全。

（四）加强培训宣传。各地各校要加强体育课教学指导，及时开展交流、研讨和经验推广。要加强体育教师活动组织的基本技能、应急救护技能等培训，不断提升体育教师综合素质和学科专业能力。要引导全体师生牢固树立健康第一理念，开展运动安全知识宣传教育，学会正确处置体育活动中可能出现的意外伤害

和突发情况。要加强正面宣传引导，选树一批“以体育智、以体育心”的先进典型，营造全社会支持学校体育的良好氛围。

（五）加强安全保障。各地各校要建立健全学校体育运动风险防控机制，落实校园体育活动意外伤害保险制度，制定并严格落实体育教学、体育活动及体育训练安全防范措施，做好特异体质、特定疾病以及其他不适合参加体育运动等类型学生筛查，加强体育场馆、场地、设施、器材安全检查。要落实教职员工准入查询制度，严禁无资质机构进校园。

（六）加强督导评价。各级教育主管部门要加强督促指导，将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每天开设一节体育课情况纳入教育督导评估范围。省教育厅将结合全省学生体质健康抽测、中小学体育工作评估等开展随机抽查。对于弄虚作假，实施“阴阳课表”的，一经查实，将全省通报批评。

请各市州教育（体）局于2025年3月10日前，将本地每天一节体育课落实情况报送至省教育厅。

联系人：省教育厅体卫艺处张志敏，电话：0731—82203435，电子邮箱：hnjyttwc@126.com。

湖南省教育厅

2025年1月27日

（此件主动公开）